#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25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旷神怡 更新时间：2025-05-25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一地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乙方(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一**

地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乙方(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定一致，牛副产品以牛头的重量为计量标准(牛副产品包括牛头、牛蹄、牛心、牛肝、牛肺、牛肚、牛胆汁，大肠、小肠、伞带、弯沟、心管，气管、红肠、肠油、牛舌、牛百叶等)签订购销合同条款如下

一、数量(公斤)计量单位(公斤)

单价、 金额

二、质量标准：甲方屠宰的牛以育肥为公牛，每头重量不少于450公斤，屠宰的牛是母牛或尖牛价格下调为17元每公斤。

三、交货方式、地点和运杂费负担：甲方为乙方提供加工车间，速冻库，储藏库，水，电。。

四、付款办法和期限：

1.甲方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付定金\_\_\_\_\_\_\_\_元; 代 表 人：\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 表 人：\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根据《\_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

(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2)按部颁标准执行;(3)按企业标准执行;(4)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第二条 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的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计量单位、计量方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按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主管部门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对机电设备，必要时应当在合同中明确规定随主机的辅机、附件、配套的产品、易损耗备品、配件和安装修理工具等。对成套供应的产品，应当明确成套供应的范围，并提出成套供应清单。)

3.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包括专用线、码头)

1.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

(3)甲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月份或季度)前40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编月度要车(船)计划;必须由甲方派人押送的，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乙方和运输部门的责任。)

第五条 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

(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发运产品时承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当事人另有约定者，从约定;合同规定甲方自提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按合同规定通知的提货日期为准。乙方的提货通知中，应给予甲方必要的途中时间，实际交货或提货日期早于或迟于合同规定的日期，应视为提前或逾期交货或提货。)

第六条 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 )项执行：

(1)按物价主管部门的批准价执行;

(2)按甲乙双方的商定价执行。

(逾期交货的，遇价格上涨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或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原价执行。

由于逾期付款而发生调整价格的差价，由甲乙双方另行结算，不在原托收结算金额中冲抵。执行浮动价和协商定价的，按合同规定的价格执行。)

2.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他费用的结算，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

(用托收承付方式结算的，合同中应注明验单付款或验货付款。验货付款的承付期限一般为10天，从运输部门向收货单位发出提货通知的次日起算。凡当事人在合同中约定缩短或延长验货期限的，应当在托收凭证上写明，银行从其规定。)

第七条 验收方法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应明确规定：1.验收时间;2.验收手段;3.验收标准;4.由谁负责验收和检验;5.在验收中发生纠纷后，由哪一级主管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机构执行仲裁等等。)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中，应说明合同号、运单号、车或船号、发货和到货日期;说明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花色、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方法、检验情况和检验证明;提出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的处理意见，以及当事人双方商定的必须说明的事项。)

第九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15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 %(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应交的技术资料或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顺延外，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果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6.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第十二条 其他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项方式处理：(1)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年\_\_月\_\_日。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购货单位(甲方)：\_\_\_\_\_\_\_\_(公章)

代 表 人：\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

帐号：\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年\_\_月\_\_ 日

供货单位(乙方)：\_\_\_\_\_\_\_\_(公章)

代 表 人：\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

帐号：\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三**

三、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交(提)货期限：

1.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_\_\_\_)项执行：

(1)甲方送货(国家主管部门规定有送货办法的，按规定的办法执行;没有规定送货办法的，按甲乙协议执行);

(2)甲方代运(乙方代办运输，应充分考虑甲方的要求，商定合理的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

(3)乙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_\_\_\_\_\_\_\_\_

乙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_\_\_\_\_天通知甲方，以便甲方编排运输计划;必须由乙方派人押送的，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乙方和运输部门的责任。

相关合同

20\_年水果供应协议书范本【通用版

最新连锁便利店供货合同【简易版】

20\_年超市产品供应协议书范本【最

正式的海鲜供货协议书范本【最新版

钢材供货协议书范本【正式版】

20\_年钢材供应协议书范本【通用版

20\_年海鲜养殖买卖协议书范本【简

最新海产品供货合同书范本【正式版

20\_年海鲜供货协议书范本【最新版

20\_年食品原材料供应合同书范本【

律师定制《供应合同》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四**

供方：\_\_\_\_\_\_\_\_\_（以下简称\_甲方\_）

需方：\_\_\_\_\_\_\_\_\_（以下简称\_乙方\_）

甲、乙双方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基于各自的真实意思表示，达成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1、双方一致确认，本合同约定之产品应达到的质量标准为：

该产品经过出厂检验合格的标志或附有以标签、文件等方式制作的产品合格证，甲方承诺：该标志、合格证所称的\_合格\_，即表示该产品质量符合甚至高于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质量标准。

3、如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标准，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赔偿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和因此导致乙方重新购买同类产品的合理差价、乙方因此需向第三方承担的违约责任、赔偿责任等相关间接经济损失。

1、款到两日内发货，\_\_月\_\_日前首甲方支付首次货款金额90%共计\_\_\_元（人民币贰拾叁万贰仟伍佰柒拾伍元整），余款10%共计\_\_\_元（人民币贰万伍仟捌佰柒拾伍元整）在甲方验收合格后的5个工作日内一次结清。

2、结算方式：甲方以银行划转方式与乙方结算。乙方指定财务人员银行收款帐户为：

银行户名：\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

银行开户行：\_\_\_\_\_\_\_\_\_

1、经双方协商一致，共同确认本合同约定之产品的交付方式为甲方送货至乙方指定的地点。甲方因送货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在甲方将产品送达至乙方指定的地点之前，无论乙方付款与否，该产品的损毁、灭失等一切风险均由甲方承担，在乙方检验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接收后，该风险始转移给乙方。

2、交付地点

乙方指定的交付地点为：广州市白云区红旗路29号之一广州蓝茜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内。

3、甲方向乙方交付产品时，应该由甲方或实际承运人向乙方提供送货的产品清单并留存一份给乙方保存。乙方接收人员在送货单上的签字或乙方在该送货单上的盖章行为，视为为甲方完成交付义务。但上述行为仅表明乙方接收了甲方发送的如该清单所列的数量、型号的产品，并不表示乙方已经检验完毕，乙方检验应该在检验期内进行。

4、甲方应按照乙方送货通知指定的期间向乙方履行交付义务。如甲方超出乙方指定的交付期\_\_\_5\_\_日交付的，乙方可以拒绝接收，同时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包括乙方因此延误工期形成的罚款、损失以及临时购买其他替代产品的差价。

1、在甲方将本合同约定的产品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交付乙方后，乙方应首先即时对甲方送货的数量、型号进行清点、检查，并在甲方或承运人提供的送货单上签字。对于产品数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只按照实际接收的数量签收。对于产品型号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乙方有权只签收符合约定的部分，对不符合约定的产品由甲方负责调换，因此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负责。因上述情况导致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数量接收产品的，对未接收部分的检验期间顺延，且乙方有权仅就实际接收的数量付款。

2、乙方接收产品后，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及时对产品进行质量检验。乙方的质量检验仅限于对该产品的外观或明显质量瑕疵（如：损坏、变质等）进行检验。对于乙方检验后出现的该产品内在的、不宜发现的质量问题，甲方需依法在该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承担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

3、双方经过协商一致确定检验期间为\_\_月\_\_日，自乙方收到甲方的产品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应当在检验期间内将产品的存在外观上或其它明显质量瑕疵的情形通知甲方。乙方怠于通知的，视为产品质量无外观上的或其它明显的质量瑕疵。

4、因甲方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可暂扣尚未支付给甲方的货款用以抵偿其损失，或在甲方依照本合同约定承担了相应的赔偿责任后再行支付甲方。乙方因本条所述原因暂扣甲方货款的，不属于逾期付款，不支付迟延履行金。

1、因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退货并要求甲方退还全部货款。

2、对于乙方因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而发生经济损失的，甲方在退还全部货款后还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任何一条之约定，即视为违约。违约方须向守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本合同针对违约方的具体违约行为需承担的违约责任约定不明确的，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因违约方违约行为所发生的实际经济损失的赔偿责任，包括守约方因此需要向第三方承担的赔偿责任。

3、对双方都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_不可抗力事件\_指一方无法控制的，致使该方无法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事件。

2、若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该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双方应尽其最大可能减少损失。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一方无需对因不能履行或损失承担责任，并且不得视为对本合同的违约。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最大限度的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尝试恢复履行受影响的义务。

1、合同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之有效组成部分。

3、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20\_\_年\_\_月\_\_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五**

需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合同编号：\_\_\_\_\_\_\_\_\_

供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_\_\_\_\_\_\_\_\_

双方就采购货物及相关审宜，经充分好协商，达成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共同信守。

一、合同标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时间

二、交货地点：\_\_\_\_\_\_\_\_\_

三、交货方式：物流到货，运费由供方付、

四、货物包装要求：供方应确保包装质量满足运输安全要求，保护产品自身不受损害以及满足产品本身特性的要求。

五、风险承担：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的灭失、毁损等一切风险均有供方承担。

六、质量及验收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

七、货物验收：货物送达后，需方按验收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测验收，如有问题或数量短缺问题，供方应在得到需方通知后当天协调处理相关事宜，根据问题的严重程度，需方可以采取拒绝接受或限期补货，货款折扣等方式进行处理，若供方不予处理的，需方有权向供方追索相应损失。

八、货款结算：

合同签订时付预付款\_\_\_\_\_\_\_\_\_元（大写金额：\_\_\_\_\_\_\_\_\_整），货到付余款\_\_\_\_\_\_\_\_\_元（大写金额：\_\_\_\_\_\_\_\_\_整）。

九、产品经需方验收合格，数量无误，办理入库手续，双方按约定的付款方式进行货款结算。违约责任：供方不能按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应承担货款总额日千分之三违约金，依此类推，需方可以在货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部分：因供方产品质量问题而使需方造成损失的，供方应承担赔偿由此引起的损失责任。

十、争议解决方式：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调不成的，可以直接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本合同壹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此合同传真件有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20\_\_年\_\_月\_\_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六**

购货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第二条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型号：\_\_\_\_\_\_\_数量：\_\_\_\_\_\_金额：\_\_\_\_\_\_。

2.产品型号：\_\_\_\_\_\_\_数量：\_\_\_\_\_\_金额：\_\_\_\_\_\_。

第三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结算，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

第四条验收方法\_\_\_\_\_\_\_\_。

第五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30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怠于通知或者自标的物收到之日起过两年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产品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六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第七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的违约金。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第八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其它\_\_\_\_\_\_\_。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或者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购货单位（甲方）：\_\_\_\_（公章）供货单位（乙方）：\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公章）法定代表人：\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

帐号：\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七**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根据《\_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

(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2)按部颁标准执行;(3)按企业标准执行;(4)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第二条 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的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计量单位、计量方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按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主管部门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对机电设备，必要时应当在合同中明确规定随主机的辅机、附件、配套的产品、易损耗备品、配件和安装修理工具等。对成套供应的产品，应当明确成套供应的范围，并提出成套供应清单。)

3.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包括专用线、码头)

1.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

(3)甲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月份或季度)前40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编月度要车(船)计划;必须由甲方派人押送的，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乙方和运输部门的责任。)

第五条 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发运产品时承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当事人另有约定者，从约定;合同规定甲方自提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按合同规定通知的提货日期为准。乙方的提货通知中，应给予甲方必要的途中时间，实际交货或提货日期早于或迟于合同规定的日期，应视为提前或逾期交货或提货。)

第六条 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项执行：

(1)按物价主管部门的批准价执行;

(2)按甲乙双方的商定价执行。

(逾期交货的，遇价格上涨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或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原价执行。由于逾期付款而发生调整价格的差价，由甲乙双方另行结算，不在原托收结算金额中冲抵。执行浮动价和协商定价的，按合同规定的价格执行。)

2.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他费用的结算，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

(用托收承付方式结算的，合同中应注明验单付款或验货付款。验货付款的承付期限一般为10天，从运输部门向收货单位发出提货通知的次日起算。凡当事人在合同中约定缩短或延长验货期限的，应当在托收凭证上写明，银行从其规定。)

第七条 验收方法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应明确规定：1.验收时间;2.验收手段;3.验收标准;4.由谁负责验收和检验;5.在验收中发生纠纷后，由哪一级主管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机构执行仲裁等等。)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中，应说明合同号、运单号、车或船号、发货和到货日期;说明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花色、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方法、检验情况和检验证明;提出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的处理意见，以及当事人双方商定的必须说明的事项。)

第九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15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应交的技术资料或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顺延外，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果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6.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其他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项方式处理：(1)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年\_\_月\_\_日。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购货单位(甲方)：\_\_\_\_\_\_\_\_(公章)供货单位(乙方)：\_\_\_\_\_\_\_\_(公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八**

需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合同编号：\_\_\_\_\_\_\_\_\_

供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_\_\_\_\_\_\_\_\_

双方就采购货物及相关审宜，经充分好协商，达成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共同信守。

一、合同标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时间

二、交货地点：\_\_\_\_\_\_\_\_\_

三、交货方式：物流到货，运费由供方付、

四、货物包装要求：供方应确保包装质量满足运输安全要求，保护产品自身不受损害以及满足产品本身特性的要求。

五、风险承担：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的灭失、毁损等一切风险均有供方承担。

六、质量及验收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

七、货物验收：货物送达后，需方按验收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测验收，如有问题或数量短缺问题，供方应在得到需方通知后当天协调处理相关事宜，根据问题的严重程度，需方可以采取拒绝接受或限期补货，货款折扣等方式进行处理，若供方不予处理的，需方有权向供方追索相应损失。

八、货款结算：

合同签订时付预付款\_\_\_\_\_\_\_\_\_元（大写金额：\_\_\_\_\_\_\_\_\_整），货到付余款\_\_\_\_\_\_\_\_\_元（大写金额：\_\_\_\_\_\_\_\_\_整）。

九、产品经需方验收合格，数量无误，办理入库手续，双方按约定的付款方式进行货款结算。违约责任：供方不能按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应承担货款总额日千分之三违约金，依此类推，需方可以在货款中直接扣除违约金部分：因供方产品质量问题而使需方造成损失的，供方应承担赔偿由此引起的损失责任。

十、争议解决方式：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调不成的，可以直接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本合同壹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此合同传真件有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20\_\_年\_\_月\_\_日

20\_\_年\_\_月\_\_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九**

供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第二条 质量标准: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需方对质量的条件及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产品计量方法以及合理损耗计算方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及费用负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随货提交资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 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提货时起转移，但需方在约定支付日期内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标的物属于供方所有。

第八条 交(提)货方式、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 运输方式及到货地点和费用负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 验收标准、方法、地点及提出异议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 如需提供担保，需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十三条 供方对质量保证和负责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四条 本合同解释的条件：根据《\_合同法》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六条 解决合同争议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八条 本合同以\_\_\_\_\_\_\_\_\_方式签定，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九条 本合同若有未了事项，经双方协商签定的协议书、合同书和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经协商达成的协议书均作为附属合同执行。

第二十条 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十**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购买\_\_\_\_\_\_\_\_\_\_\_\_\_\_\_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数量、价格

卖方保证所提供的所有原材料是全新的，并且采用卖方最新设计和合格的材料制造，各方面符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型号等要求。

二、交货：

1、订货日期： ；交货日期：。

2、供货率：；合格率： 。

3、交货方式： 方负责寻找第三方物流公司运输， 方承担运费元。

4、交货地点： 。

三、付款方式：

1、甲方可采用现金支付、签发商业汇票两种方式付款。

2、签订合同后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预付款。

3、现金支付折扣：5/1 ；2/30 ；1/60 ；n/90 。

4、乙方在甲方每次付款前开具正式增值税发票。

四、违约责任

1、逾期交货或付款的，每天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原材料质量问题需甲方在提货当天检查清楚，逾期乙方不予以处理。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五、争议解决方式：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签约地工商行政门协调解决。

六、其他：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签订于\_\_\_\_\_\_\_\_\_\_\_\_\_。乙方是内资企业，营业执照号码是：

\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乙方：

地址：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话：电话：

账号：账号：

年月日 年月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十一**

需方：

一、质量要求：按企业标准执行，保修半年。(人为因素除外)。

二、提货地点：河南省新乡食品机械有限公司仓库。

三：运输：需方负担运费，供方代办托运。需方在提货时，请检查产品在装卸过程中有否损坏，如有损坏请及时向货运站办理损坏手续及索赔或拒收。

四、发货时间：收到定金后10个工作日内发货。

五、付款方式：收到定金30%，发货前余款一次付清。。

六、解决纠纷方式：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供方： 需方单位：郑州思源食品有限公司 地址： 单位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十二**

本合同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由\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在\_\_\_\_\_\_\_\_\_\_\_\_\_\_\_\_经过友好协商签订，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及费用清单

产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型号规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价（元）\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计（元）\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总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包装

由乙方按国家标准进行包装。任何因包装不善所致之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交货期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验收合格之日止\_\_\_\_\_\_\_天。

第四条、交货地点和方式

1、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交货方式：乙方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乙方负责办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的目的地，包括保险和储存在内的一切事项，有关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第五条、付款方式

1、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在\_\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_\_\_\_%作为预付款；

2、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产品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合同总价的全额销售发票，甲方在\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本合同全部余款。

第六条、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1、乙方承诺所提供甲方的产品质量具有可追溯性，产品质量保证期为\_\_\_\_\_\_\_\_天，自交付之日起计算。

2、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免费维修或更换；如属甲方人员使用不当不能正常使用，乙方也应及时提供维修服务，但甲方应承担乙方人员的差旅费和材料成本费用。

第七条、合同的修改

任何对本合同条款的变更、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变更后的内容与本合同（被修改部分除外）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延期交货、甲方延期付款，除双方协商同意免责外，均按未交付/未支付本合同价款日的\_\_\_\_%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争端的解决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各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应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单位盖章、预付款到达乙方指定账户生效。

2、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后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十三**

根据《\_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乙方购买甲方产品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产品的名称、规格、数量和价格：

产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规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订货单价格签字为准)

总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二、产品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产品质量要求标准按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标准执行。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十四**

购货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规格、颜色、质量和价格

1．产品的名称、品种、价格

2．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无国家标准而有部颁标准的，按部颁标准执行；

（3）无国家和部颁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4）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5）以乙方留置在甲方的样品为标准。

第二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1．交货方法，按下列第（\_\_\_\_\_\_\_\_\_）项执行：

（1）乙方送货致甲方指定地点。即；

（2）乙方委托运输公司运输致甲方所在城市或地区。甲方按照运输公司指定的地点自行提货。

（3）甲方到乙方仓库自提自运。

2．运输方式：汽车运输。

3．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 \_\_\_\_\_\_\_\_\_。

第三条 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_\_\_\_\_\_\_\_\_。

第四条 货款的结算

1．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的支付结算方式，按照以下（\_\_\_\_\_\_\_\_\_）项规定办理。

（1）合同生效后三日内甲方一次性付清货款。

（2）需方自提，现款现货，货款两清。

（3）预付货款总额的\_\_\_\_\_\_\_\_\_％，余款在货到后以一次付清。

2．实际支付的运杂费，按照以下（\_\_\_\_\_\_\_\_\_）项规定办理。

（1）运杂费由乙方承担。

（2）运杂费由甲方承担。

3．产品货款的结算方式：产品货款的结算方式按照以下（\_\_\_\_\_\_\_\_\_）项规定办理。

（1）现金或现金支票结算。

（2）银行电汇或银行票汇结算。

（3）银行转帐结算。

4． 开具发票类型：开具发票类型按照以下（\_\_\_\_\_\_\_\_\_）项规定办理。

（1）税率为17％的增值税发票。

（2）税率为4％的普通商业发票。

（3）售货收款凭证。 第五条 验收方法、验收时间

1．验收时间

货到48小时内甲方应组织人员会同乙方人员验收。

2．验收手段 抽样检查。

3．验收标准

以甲乙双方合同约定方式。实际交付产品与样品或合同规定的颜色允许有一定误差。重量允许有\_\_\_\_\_\_\_\_\_％误差。

4．在验收中发生纠纷后，由乙方主管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机关执行仲裁。

第六条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 确责任后十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第七条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或者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设立的\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十五**

甲方：

乙方：

鉴于甲方希望乙方，且乙方愿意向甲方提供产品维护及相应的技术服务。双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维护及相应技术服务之事宜，经友好协商，根据《\_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

1.对甲方电脑建档并存档

2.计算机操作系统及应用软件维护

3.桌面电脑系统优化

4.操作系统补丁

5.定期电脑硬件巡检、维修

7.计算机病毒查杀、防病毒软件的销售、安装、调试、升级、病毒预告

二、服务的提供

1.服务地点：上海市 。若甲方更改服务地点的，应经乙方书面同意，并承担乙方因此多支出的费用。

2.服务方式

电话服务：

乙方开设服务热线，电话号码：51089608。热线电话的服务时间为每周星期一至星期五，每天八个半小时(9:00—17:30)。乙方通过热线电话答复甲方提出的有关问题。

上门服务：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十六**

第一条、双方当事人

甲方： 乙方：签订地址：签订日期：

第二条 技术标准、质量要求： 按国家行业标准执行。

第三条 交(提)货地点、方式：

第四条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甲方负责将货物运输到本合同指定的交货地点，运输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五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甲应和回收：包装物不回收。

第六条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按第二条标准验收，若交付的货物与本合同不符，乙方须在收到货物的15天内书面通知甲方，否则视作交付无误。

第七条结算方式及期限：经双方确定发货时间后，乙方将货款汇给甲方，甲方收到汇款后及时发货。

第八条 违约责任： 违约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九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由甲方所在地法院裁定。

第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或互发传真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年月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十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协议签订地：\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 甲方自愿成为广东塑料交易所的交易商。甲方在入市交易之前已仔细研读了《广东塑料交易所交易管理办法（xxgb本）》（以下简称《交易管理办法》）和有关细则文件，乙方已就有关问题作了全面细致的解释，甲方已知悉参与乙方市场交易应负的责任和可能发生的风险，并认可由乙方制订的《交易管理办法》和相关细则及文件的所有规定，甲方承诺将严格按照该《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细则和文件的规定从事交易活动。

第二条 双方认为，《交易管理办法》和相关细则中赋予广东塑料交易所的权力实为确保交易履约和控制风险之必须，甲方对此进行认可，并承诺自行承担因此可能发生的全部风险。

第五条 甲方应指定办理相关事务的代理人（交易员），并对代理人（交易员）的所有交易行为承担相应的交易责任及后果。

第六条 乙方对甲方的委托事项和交易记录等资料负有保密义务，非法定有权机关或甲方指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乙方须承担相应责任。

第七条 如果出现交易异常情况，为控制交易风险，乙方有权根据本协议第二条规定，按照《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细则，视情况采取相应风险管理措施，如调整分期付款比例、调整涨跌限幅、调整交易时间、限制席位订货量、限制交易权限等。

第八条 因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及其它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甲方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九条 因乙方不可预测或无法控制的系统故障、设备故障、通讯故障、停电等突发事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因上述事故造成交易或交易数据中断，恢复交易时以故障发生前系统最终记录的交易数据为有效数据。

第十条 第八、九条所述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及时采取措施防止甲方损失可能的进一步扩大。

第十一条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各种信息及资料仅作为买卖参考，甲方据此进行的买卖风险自担。在交易过程中，甲方与其交易商发生的纠纷，由交易双方解决，乙方提供相关协助。

第十二条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乙方可根据情况对《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细则进行修订，甲方对此予以认可，并承诺遵照修订后的有关规定执行。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十八**

供方：需方：

签订地点：成都签订时间：

一、供货品种、牌号、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时间：

三、交(提)货地点及方式：供方负责组织汽车运输到需方货场。

四、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以需方过磅数位结算依据，磅差过大及时通知供货方。

五、运输方式及费用，供方负责组织运输并开具运输发票，运费145元/吨由需方承担。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以需方化验为准，有异议可双方复检。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每月30日为结算时间，结算后供方出具17%增值税发票。

八、付款方式：现金、转帐或承兑汇票(当月款次月付，即先货后款)。

九、违约责任：双方按《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双方协商解决，或到当地法院裁决。

十一、 其他约定事项：

1、价格随行就市;

2、供、需双方生产工艺发生变化，及时通知对方，终止合同;

3、本合同一式贰份，供、需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4、未尽事宜再另行商议。

十二、 本合同有效期：20xx年4月15日至20xx年4月15日。

供方：需方：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十九**

供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需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钢材购销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合同如下：

根据《\_合同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在合约期内为乙方供应商品，达成如下协议：

一、商品的供应

1、甲方向乙方供应商品的品种、数量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并盖章的订单为准。

2、甲方有新产品推出时，应第一时间推荐给乙方，以便共同创造商机。如乙方确定经营，将按乙方新商品入场程序办理相关手续。

二、商品的质量

1、甲方向乙方供应的商品的质量应当符合该商品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

2、在甲方每次向乙方供应商品时，双方可在订单上对该商品的具体质量标准进行约定。甲方在供应乙方商品的同时应当提交所供应商品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

三、商品的价格

1、甲方向乙方供应的商品，除要执行国家订价或国家指导价的，均由双方协商订价。

2、基于保护商业秘密的需要，甲方供应的商品交易价格以双方盖章确认的报价单为准，报价单为每一具体商品供货合同的组成部分。

3、甲乙双方积极配合，维护所经营商品的市场零售价的相对稳定和统一。甲方向乙方供应的商品的价格不得高于甲方向乙方及乙方分支机构所在地的其他客户所供应同等商品的最低批发价。

4、甲方在供货价发生提价变动时，应提前三十天书面通知乙方，并在征得乙方同意的前提下，方可执行。否则，乙方仍按旧价和甲方进行结算，并允许乙方在提价生效前的订单有效，以旧价进货。

四、商品的包装方式

1、甲方向乙方供应的商品的包装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通用方式。没有通用的方式，应当采取足以保护商品的包装方式，保证商品安全、卫生地运抵乙方。

2、甲方商品包装之标示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于产地、原材料、用途、使用方法、警示语、保质期、生产期、保质条件等必须有清晰的标示。

3、双方可在订单中订明具体商品的包装方式标准，乙方可要求在供应乙方的商品贴上货号、条码、标签。商品的包装费用由甲方负担。

五、供应商品的期限、地点、方式

1、乙方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向甲方采购货品。

2、订单期限和供货期限由具体的订单规定。

3、若乙方更改订单，甲方在收到该更改通知后×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的，则视为甲方同意按更改后的订单交货。

4、供货的地点由具体的订单指定。

5、甲方须保证在收到乙方订单后，严格按照甲方指定的时段，在36小时内将商品送抵乙方配货中心或指定的分店内。如缺货应在乙方下订单后6小时内通知乙方，并保证缺货率不高于10%，否则乙方将考虑和甲方的合作，并保留追究因甲方缺货所造成的乙方损失的权利。

6、供货方式采用甲方一次性送货，除非乙方要求甲方分开送货。

7、甲方交货时，应提供乙方的订单复印本，并采用乙方规定的送货单填写模式列明送货的各项商品数量。

8、送货的运费有甲方负责

六、检验的标准与方式

1、对于甲方供应的货物，乙方在验收时采用本协议第二条之标准做为质量检验标准。

2、乙方收货时仅对甲方所供应物的数量的进行验收或只对货物进行抽检。

七、供应商品的退货

1、甲方须保证无条件退换有质量问题的商品(如漏罐、涨罐、涨包、穿孔、变质、破碎等);无条件退回不符合或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商品。

2、在保质期内，乙方在符合货物规定的保质条件下保管该货品，如发现甲方所供货物有质量问题，乙方均可向甲方提出质量争议，甲方应负全部责任。而且乙方因质量问题的退货不受时间限制。

3、甲方同意为乙方更换保质期剩余两个月内的产品(个别保质期较短的商品除外)。

4、甲方须协助乙方控制好库存，加快周转，保证乙方不断货。如乙方出现个别情况下的库存过大或失控，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处理和退换。

5、甲方在应该退货时，在乙方通知两次甲方仍不处理的，乙方当已退货处理，直接在应付货款中扣除该批货款，并在一个月后销毁该批商品。

6、所有情况下的退货运费有甲方负责

八、货款结算方式

1、实销实结：甲乙双方在每月×日核对甲方商品的实际销量。在双方对单后×天内为甲方结算货款。

2、保底结算：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结算保底金额。在甲方商品送抵乙方的金额超过保底金额×元后按结算期×天为甲方结算货款。

3、数期结算：在甲方商品送抵乙方后×天，为甲方结算货款。

4、乙方新店开业所订商品货款的付款方式为：

5、乙方对甲方新入场商品货款的付款方式为：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二十**

甲方(订作方)：

乙方(承揽方)：

一、甲乙双方依据《合同法》规定，经充分协商，就乙方为甲方制作\_\_\_\_\_\_\_模具，甲方支付加工费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合计金额：(含17%的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元整。(万元) 交付首样工作期： 天说明：以上费用包括全部材料费、备件费、制作费、制件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管理费、税费及一年的保修费用等。

二. 图纸及技术资料的提供：

1)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负责模具设计，计算模具日产能力，并需得到甲方确认方可制作。

2) 模具设计所需图纸资料由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须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使用。

三. 技术要求以及质量要求：

1) 模具必须按甲方提供的图纸及要求制造，保证模具啤出符合要求的制件;

2) 模具必须按照制作项目列明的要求制作，且必须有合理可靠的冷却系统;

3) 更详尽的技术要求见附表，模具也应符合甲方在向乙方提供的其他的技术资料中明示的技术要求以及质量要求;

4) 乙方制作的模具应保证\_\_\_\_万啤次以上的使用寿命。

四. 制造工期：

1) 工作期为 ，即于

2) 首样交付后，甲方未提出改模，乙方于 天内(即于模具;

五. 模具验收以及交付：

1) 模具验收的依据：

1. 甲方确认的产品零件图;

2. 双方商定，并经甲方确认的技术工艺方案，双方确认的模具技术要求。

3. 模具设计图纸以及电子文档。

2) 模具验收合格规定：

1. 甲方连续试产或产量达到以上，日产能力偏差不超过设计要求的5%，模具无异常，制件合格率98%以上，甲方出具模具验收检验合格报告。

2. 乙方交模后，由于甲方原因60天内不投(试)产，模具视为合格处理并由甲方出具模具检验报告，办理结算付款手续。

3. 乙方交试模样件后，由于甲方原因60天内不能检验确认的模具视为合格处理并由甲方出具模具检验报告，办理结算付款手续。

4. 模具验收后，一年内乙方对模具制造质量负责，并无条件地提供免费快速服务(8小时内要给予响应)。因甲方需要结构更改，乙方需提供快速服务，可根据产生的成本酌情收取改模费。

3) 《模具验收报告》上应有甲方技术、检验及使用单位签字并经甲方生产技术部长批准方为有效。

4) 交货地点为，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 收货及不合格处理：

乙方所交模具经甲方有关部门(技术、质检、使用部门)验收合格并凭《模具验收报告》方可收货，甲方凭《模具工装验收单》办理向乙方付款结算手续。对模具验收不合格的，由乙方修正或重作，由于乙方原因制件外观不合格，成型后挠曲、变形而需改良制件成型状况，以及尺寸难以控制造成的零件间配合不良状况引起的.修改、制作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交货期不变。若乙方设计提供的图纸有误，乙方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损失，但是如果产品图纸或模具图纸由甲方提供的，损失由甲方承担，交货期顺延。

七. 模具制作费用的支付：

1) 签订合同七日内，甲方将模具金额的 2) 模具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开具增值\_，甲方收乙方增值\_后，一周内将模具金额的45%，即 万元付清;

3) 模具金额的作为质量保证金，在模具验收后半年内付清。

八. 知识产权保护以及商业保密承诺：

1) 本合同规定之模具所有权及知识产权为甲方专有。

2) 乙方承诺并保证，对为甲方开发与制作的模具(包括图纸等技术资料，零件样品及模具等实物)均不向任何第三方出示、泄露或提供，否则，甲方视为乙方故意侵犯甲方利益，乙方应该对该故意侵犯甲方利益的违约行为承担一切责任;乙方每向其他任一单位或个人提供模具，应按本合同第十条6项的规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相应经济损失。

3)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随意复制为甲方加工的模具。更不得用该模具为除甲方之外的第三方提供制件。

4) 知识产权未尽事宜由《知识产权保护协议》规定。

九. 服务：

1) 模具连续正常使用，乙方免费保修一年，并免费提供必要的易损易耗备件。

2) 属甲方设计或使用原因造成模具更改或损坏，乙方提供有偿维修服务，费用由甲方支付。

十. 违约责任：

1) 甲方不按合同规定付款，须向乙方支付未付款部分的同期国有商业银行贷款利息。其他情况的违约责任按《合同法》规定执行。

2) 乙方非因甲方原因所制作的模具不符合合同要求，乙方应予以修理或重作，其费用由乙方承担，如重作或修理导致不能按期交货的，按不能按期交货处理。

3) 乙方不能按期交货的，每延迟一天甲方甲方可按总造价的作罚金。乙方超过交货期天，按不能交货处理。

4) 乙方不能交货的，本合同终止，乙方须向甲方双倍返还定金。

5) 模具在使用过程中，不能达到合同规定要求的，由乙方负责修理或重作及其费用开支，经30天内维修或重作，也不能达到合同规定要求的，乙方赔偿甲方损失。损失的计算标准为该模具的制造费用。

6) 十一. 其它约定：

1) 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不能解决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2) 本合同未规定事宜均按《合同法》及相关法规处理。

3) 乙方在模具设计完成时，及时通知甲方进行模具确认，甲方须在3天内审核完毕并书面确认。乙方以甲方确认的结构方案制作、验收。甲方乙方对经确认的方案负责。

十二.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模具制作单位和财务部门各持一份，乙方持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 本合同有效期为一年，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二十一**

甲方(需方)：(以下简称为甲方)

乙方(供方)： (以下简称为乙方)

一、通过甲方考察确定乙方为甲方兴建的卢氏迎宾馆工程项目 全部瓷砖供货单位，为明确双方责任，确保双方利益，依据《\_经济合同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及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

乙方所供的卫生间瓷砖均按国家质量标准生产供应,按规范要求需要检测合格后才能收货，其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颜色按乙方送交的样板颜色规定;如因乙方所供的 卫生间瓷砖质量标准问题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质保期为乙方所供瓷砖施工后经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为限。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乙方所供瓷砖均由乙方根据甲方的计划要求(甲方以传真或电话通知交货量和交货日期)，采取公路或铁路运输方式和多退少补方式将所供瓷砖送到甲方兴建的x酒店工地一楼，即x市路与路交会处东北侧x酒店一楼。

四、运输及运输保险费用：

乙方所供瓷砖的装卸、运输及运输保险(即动输途中的材料设备、运输工具及司乘人员安全、……等均由乙方负责)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五、包装标准及包装物的回收：

乙方所供瓷砖包装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即符合公路或铁路运输要求，确保瓷砖不受损坏;包装物由甲方或施工单位负责回收处理;但有毒有害的包装物或必须由厂家回收的或国家规定必须由有关专业部门回收的包装物由乙方负责回收。

六、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乙方所供瓷砖在运输途中和加工时产生的所有损耗均由乙方负责;施工中的损耗均由甲方负责。

七、验收标准、方式及异议的提出：

乙方所供加工好的瓷砖均按国家质量标准由乙方和甲方材料设备采购组及施工单位三方共同验收，三方验收人员在验收凭证上共同签字确认，并以此验收单作为结算凭证;如对所供瓷砖质量标准有异议，甲方须在施工开始至施工完毕提出，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八、随瓷砖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按国家和省、部(委)或行业规定的标准要求随瓷砖提供(应)备品、配件、工具数量。

九、结算、付款方式：

1、结算方式：以甲方负责人签字的瓷砖供货清单上的数量和单价进行结算。

2、付款方式：签订本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定金人民币伍万元(￥50，000元)，每批瓷砖到达工地经甲方材料设备采购组和施工单位及乙方送货人员共同验收签证后 30天内支付该批瓷砖货款的 50% (含定金5万元);施工完毕15天后经竣工验收合格,付足所供瓷砖货款总额的 60% (含5万元定金和前一次付款);余下所供瓷砖货款的40%购买一间(套)产权式客房。

3、乙方所供瓷砖可不开具增值税发票，但须开具国家正规税务发票;发票在甲方支付第二笔款时开具，但前次付款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收据备查。

十、违约责任：

如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的交货日期按时交货，每延期一天交货，则按延期交货部分价款每天万分之五向甲方计(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施工单位的误工费用;如甲方不能按本合同约定的付款的日期按时付款，每延期一天付款，则按延期付款金额每天万分之五 向乙方计(付)违约金。

十一、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按《\_经济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甲方所在地经济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在施工中的瓷砖损坏、浪费损耗由甲方或施工单位负责，但乙方须补足工程所需的瓷砖以满足工程建设需要;其它未尽事项，双方可另行签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

十四、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地址： 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年月日：

**塑料结构件采购合同篇二十二**

购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_\_\_\_\_\_\_\_\_\_\_\_\_\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按部颁标准执行;

(3)由甲乙双方商定技术要求执行。

(在合同中必须写明执行的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对成套产品，合同中要明确规定附件的质量要求;对某些必须安装运转后才能发现内在质量缺陷的产品，除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合同中应具体规定提出质量异议的条件和时间;实行抽样检验质量的产品，合同中应注明采用的抽样标准或抽验方法和比例;在商定技术条件后需要封存样品的，应当由当事人双方共同封存，分别保管，作检验的依据。)

第二条 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的数量：\_\_\_\_\_\_\_\_\_\_\_\_\_\_。

2.计量单位、计量方法：\_\_\_\_\_\_\_\_\_\_\_\_。

(国家或主管部门有计量方法规定的，按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主管部门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对机电设备，必要时应当在合同明确规定随主机的辅机、附件、配套的产品、易损耗备品、配件和安装修理工具等。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